

项目 1

一、项目名称

通海县水资源调度中心水管单位运行经费

二、立项依据

根据政府会第十八次议纪要（2018年4月15日第4期第3页）：承担全县农业灌溉，防汛抗旱，水利安全运行，自2018年5月1日起将6个灌区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，水费收入全额上缴财政，用于人员经费和设备运行，确保工资足额发。2、经通编办发〔2019〕30号文件批复：由通海县红旗河灌区、蚂蝗坝灌区、落水洞灌区、沙沟咀灌区、秀山沟水库、白家山水库组建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，承担全县水资源综合调度，水利工程安全运行、防汛抗旱、河湖库渠管理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实施主体：为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；责任落实单位为：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。

四、项目基本概况

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，机构规格股所级，主管部门：通海县水利局。实施主体：为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；责任落实单位为：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。本单位设1名主任，2名副主任、共有在职职工33人，其中专技人员6名，管理人员6名，技术工人

21 人。承担全县水资源综合调度，水利工程安全运行、防汛抗旱、河湖库渠管理及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1、制定了 2022 年水管单位项目实施方案，开展的时间为 2022 年 1 至 12 月，计划项目总投资投入运行经费 150.00 万元，其中农业灌溉电费 40.00 万元，水资源费 4.00 万元，维修养护经费 89.20 万元，临时工工资 16.80 万元。实现供水收入 300.00 万元，上缴财政供水收入 300.00 万元。2、项目实施根据每月开展农业灌溉、维修养护工程、防汛抗旱、河湖库渠的管理产生的电费、维修养护费、临时工工资、水资源费据实向财政局农业农村股资金申报，财政每月拨付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计划项目总投资投入运行经费 150.00 万元，其中农业灌溉电费 40.00 万元，水资源费 4.00 万元，维修养护经费 89.20 万元，临时工工资 16.80 万元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经通海县水资源调度中心 2021 年 10 月 20 日领导班子会议通过了 2022 年水管单位运行经费项目工作计划表、2022 年水管单位运行经费项目实施方案。明确了 2022 年项目总投资投入运行经费 150.00 万元。中长期目标符合十四五规划总体目标，2023 年水管单位运行经费计划投入 150.00 万元，2024 年水管单位运行经费计划投入 150.00 万元，预期实现供水收入稳步增长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经济效益：上缴财政供水收入300.00万元，投入的运行成本150.00万元。中心通过合理调度水资源，实现供水良性发展与节水设施相结合，强化成本约束，发挥价格杠杆在水资源配置中的作用。

社会效益：此项目的实施受益设计面积13.36万亩，实际灌溉面积8.35万亩。服务对象为：河西镇、兴蒙乡、九龙街道、四街镇、秀山街道、杨广镇、高大乡的人民群众。预计服务群众满意度达90.00%以上。能有效促进农业经济的稳定运行，保障水利工程效益得到充分发挥和水管单位的良性运行，促进水资源健康可持续利用。